

证券代码：301590

证券简称：优优绿能

公告编号：2025-040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9月12日，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4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张媛媛女士、独立董事曹松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柏建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刘文虎等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上述刘文虎等7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84万份予以注销；公司2022年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调整为72人，剩余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50.30万份。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85 元/股调整为 82.60 元/股。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拟定的本次行权具体安排，行权价格为82.60元/股，行权人数为72人，行权数量为201,200份，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本次行权的各项具体事宜。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